#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 2022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第一部分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2022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2022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其工作职责是开展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村（社区）干部养老保险政策的宣传、解释和组织实施，做好参保人员的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城乡养老保险制度的衔接、档案管理、统计管理、受理参保对象的咨询、查询和举报等工作。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2022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本级）

2.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局属副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定编 11 人。隶属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管。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局内设办公室、待遇发放股、缴费记录股、基金财务股、稽核股、档案信息股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 | 233.60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4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2 | | 二、外交支出 | 15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3 | | 三、国防支出 | 16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17 | |
| 五、事业收入 | 5 | | 五、教育支出 | 18 | |
| 六、经营收入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19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20 | |
| 八、其他收入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1 | 233.60 |
| | 9 | | | 22 | |
| **本年收入合计** | 10 | 233.60 | **本年支出合计** | 23 | 233.60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11 | | 结余分配 | 24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12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25 | |
| **总计** | 13 | 233.60 | **总计** | 26 | 233.60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收入合计 | 财政拨款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事业收入 | 经营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其他收入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 | | | | | | |
|---|---|---|---|---|---|---|---|---|
| 合计 | | **233.60** | **233.60** | | | | |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33.60 | 233.60 | | | | | |
| 20801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 233.60 | 233.60 | | | | | |
| 2080109 |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 179.72 | 179.72 | | | | | |
| 2080199 |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 53.88 | 53.8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 项目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 **233.60** | **179.72** | **53.88** | | |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33.60 | 179.72 | 53.88 | | | |
| 20801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 233.60 | 179.72 | 53.88 | | | |
| 2080109 |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 179.72 | 179.72 | 0.00 | | | |
| 2080199 |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 53.88 | 0.00 | 53.88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收入 | | | 支出 | | | | | |
|---|---|---|---|---|---|---|---|---|
| 项　　目 | 行次 | 金额 | 项　　目 | 行次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5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 | 233.60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5 |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2 | | 二、外交支出 | 16 | | | |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3 | | 三、国防支出 | 17 |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18 |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19 |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20 | | | | |
| | 7 | |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21 |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2 | 233.60 | 233.60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9 | 233.60 | **本年支出合计** | 23 | 233.60 | 233.60 |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10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24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 11 | | | 25 | | |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12 | | | 26 | | | | |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 13 | | | 27 | | | | |
| **总计** | 14 | 233.60 | **总计** | 28 | 233.60 | 233.60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栏次 | | 1 | 2 | 3 |
| 合计 | | **233.60** | **179.72** | **53.88**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233.60 | 179.72 | 53.88 |
| 20801 |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 233.60 | 179.72 | 53.88 |
| 2080109 |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 179.72 | 179.72 | 0.00 |
| 2080199 |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 53.88 | 0.00 | 53.88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决算数 |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170.07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1.83 | 307 |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 | | | | | | |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61.26 | 30201 | 办公费 | | 30701 | 国内债务付息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42.16 | 30202 | 印刷费 | | 30702 | 国外债务付息 | |
| 30103 | 奖金 | 4.34 | 30203 | 咨询费 | | 310 | 资本性支出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2.89 | 30204 | 手续费 | | 31001 | 房屋建筑物购建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14.94 | 30205 | 水费 |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18.81 | 30206 | 电费 |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 30207 | 邮电费 | | 31005 | 基础设施建设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8.01 | 30208 | 取暖费 | | 31006 | 大型修缮 | |
| 30111 |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4.6 | 30211 | 差旅费 | | 31008 | 物资储备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13.09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31009 | 土地补偿 | |
| 30114 | 医疗费 | | 30213 | 维修（护）费 | | 31010 | 安置补 | |

| | | | | | | | | |
|---|---|---|---|---|---|---|---|---|
| | | | | | | | 助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 30214 | 租赁费 | | 31011 |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7.81 | 30215 | 会议费 | | 31012 | 拆迁补偿 | |
| 30301 | 离休费 | | 30216 | 培训费 |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
| 30302 | 退休费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 31021 |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
| 30304 | 抚恤金 |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 31022 | 无形资产购置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7.51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30306 | 救济费 | | 30226 | 劳务费 | | 399 | 其他支出 | |
| 30307 | 医疗费补助 |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 39907 |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
| 30308 | 助学金 | | 30228 | 工会经费 | | 39908 |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 | |

| | | | | | | | | |
|---|---|---|---|---|---|---|---|---|
| | | | | | | | 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 |
| 30309 | 奖励金 | | 30229 | 福利费 | | 39909 | 经常性赠与 | |
| 30310 |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83 | 39910 | 资本性赠与 | |
| 30311 | 代缴社会保险费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 39999 | 其他支出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3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 177.88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1.83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项目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另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资金。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单位：万元

| 项　　目 | | 本年支出 | | |
|---|---|---|---|---|
| 科目代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栏次 | | 1 | 2 | 3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另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资金。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局　　单位：万元

| 预算数 | | | | | | 决算数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1.83 | | 1.83 | | 1.83 | | 1.83 | | 1.83 | | 1.83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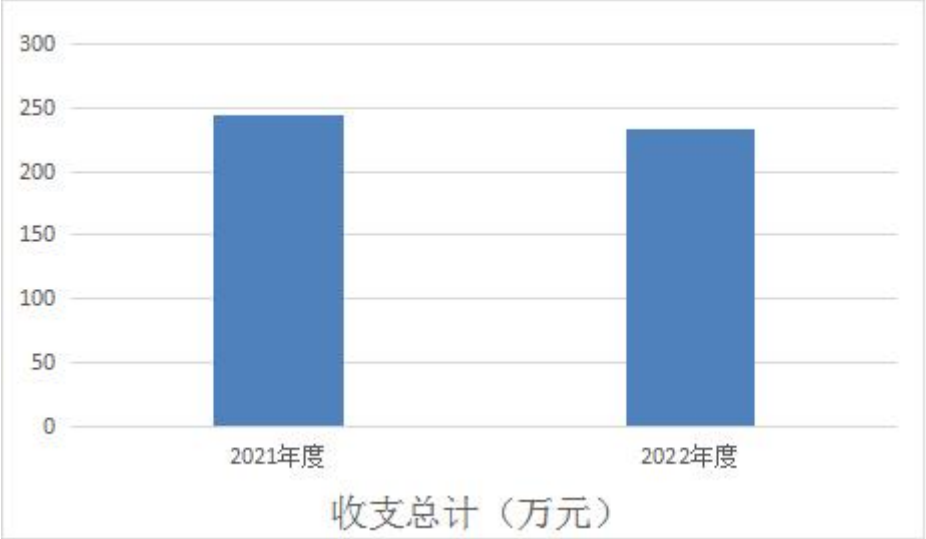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33.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9.98 万元，下降 4.2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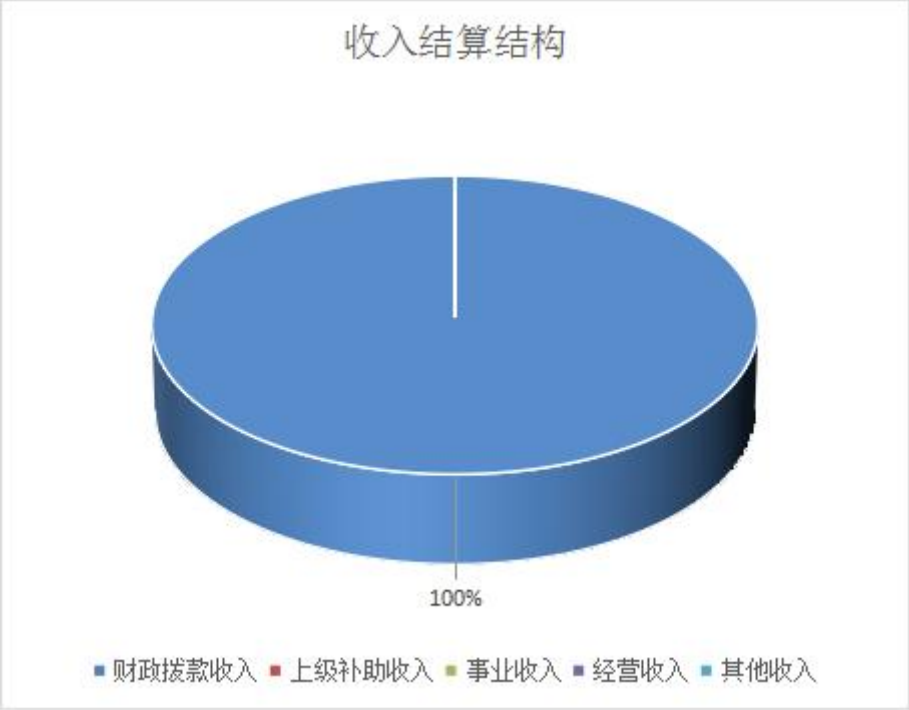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33.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9.98 万元，下降 4.2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3.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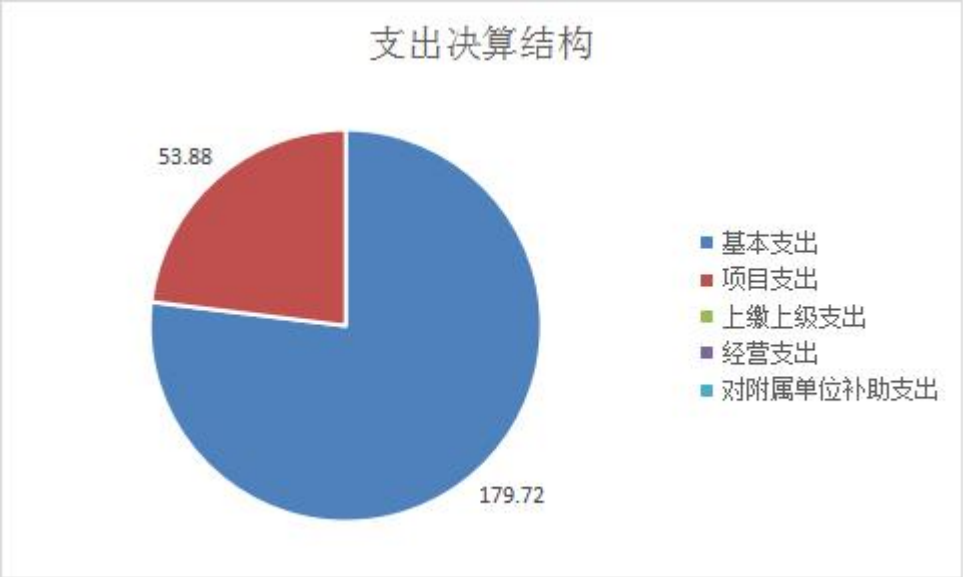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33.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9.98 万元，下降 4.2 %。其中：基本支出 179.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 %；项目支出 53.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2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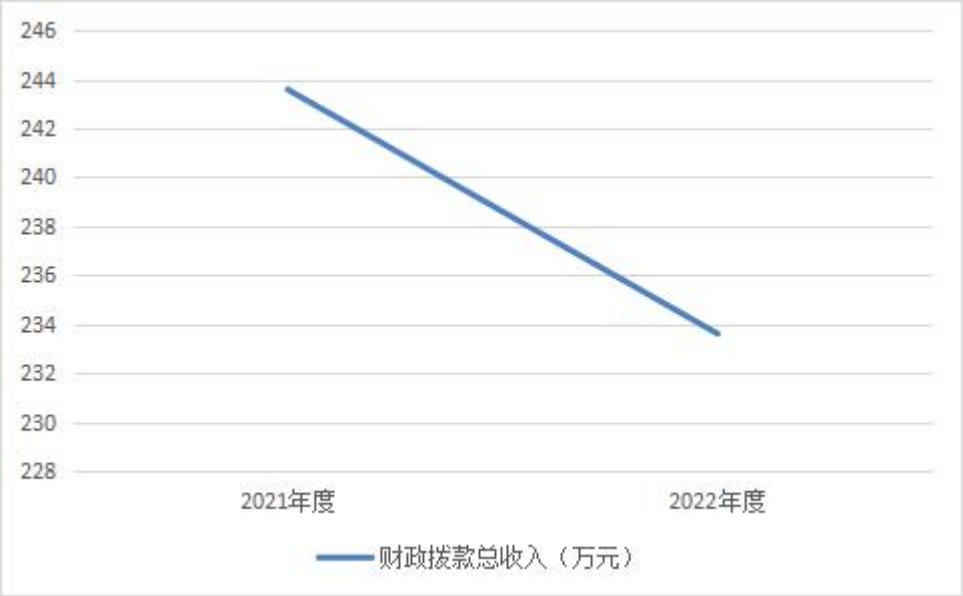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3.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98 万元，下降 4.2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3.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减少 9.9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本单位新增退休人员一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资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9.98 万元，下降 4.2 ％。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本单位新增退休人员一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3.6 万元，占 100 ％。主要是用于：区本级按国家规定发放的在岗人员工资津补贴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7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 %。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73.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严格控制并压缩开支。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9.7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7.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61.26 万元、津贴补贴 42.12 万元、奖金 4.33 万元、伙食补助费 2.88 万元、绩效工资 14.9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9 万元、住房公积金 13.08 万元、生活补助 7.5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 万元。

公用经费 1.83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28万元，支出决算为1.83万元，完成预算的80.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有关政策，严格控制并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比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新购置(公务用车。

(2)公务用车运行费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支出，以收定支。主要用于因公务出行产生的公务车运行

费用。截至2022年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2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6.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用于本单位日常工作所需；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53.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3%。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资金预算支出绩效已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一是通过绩效评价，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二是通过财务规范，使项目资金有效利用，达到预期社会效果。

附件 1：《2022 年度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整体自评表》

2022 年度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2 年度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7.1 分。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2年，区居保局养老保险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区人社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转作风、防风险、优服务，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在财政部门的支持下，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2022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情况：2022年基本支出总额233.6万元,项目支出总额53.88万元，全年预算数273.09万元,执行数233.6万元,执行率85.5%。预算资金由主管部门严格管理和监督，达到了全年预期目标。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本年度全年项目情况如下：1.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53.88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

（2）本年度绩效目标工作完成情况：1.准确及时做好新（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和补偿款的测算；2.准确及时做好了各项待遇计算工作；3.全力确保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4.完善基金风险检查机制，稽核工作全面进行；5.数据清理工作有条不紊开展。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基本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无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年项目资金全部拨付到位,项目资金由主管部门严格管理和监督，达到了预期目标。精准做好资金的预算和绩

效自评工作，优化资金支出结构，积极开展养老保险稽核工作，提升经办养老服务，促进基金安全发放，通过“基金风险内控”及部省市下发疑点数据排查避免基金风险。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提高、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下一步将通过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管理，使资金足量使用；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达到预期社会效果，提高群众满意度。

2.拟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基本支出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根据预算情况开展工作。

# 2022年度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总分：97.1分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随州市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td></tr>
<tr><td>基本支出总额</td><td colspan="2">233.6万元</td><td>项目支出总额</td><td colspan="2">53.88万元</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br>（20分）</td><td></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br>（20分*执行率）</td></tr>
<tr><td>部门整体支出总额</td><td>273.09万元</td><td>233.6万元</td><td>85.5%</td><td>17.1</td></tr>
<tr><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A)</td><td>实际完成值(B)</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6">年度目标1(40分）：</td></tr>
</table>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2022年居保局在人社局党组的带领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转作风、防风险、优服务，推进曾都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超额完成各项任务指标。 | 提供各项公共服务 | 政策标准 | 2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 计划标准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服务水平 | 进一步提升 | 计划标准 | 10 |
| 年度目标2(40分）：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面完成本年度重点工作 | 全面完成 | 计划标准 | 20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建立信息核查“四位一体”的工作机制，优化服务体系 |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 计划标准 | 1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全面执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统收统支模式省级统筹 | 全面完善 | 计划标准 | 10 |
| 约束性指标 | 资金管理 | 资金管理合规性 |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 | |
| 总分 | 97.1分 | | | |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目标基本完成。其中单位新办公场所改造工程剩余未完成结算部分结转至下年度完成结算。 | | | |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我局将在区人社局的正确带领下，进一步聚力保障改善民生，统筹兼顾，稳步推进社会保险事业，密切协调配合，抓好工作落实，推进人社事业再上新台阶。 | | | |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88万元，执行数为53.8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转作风、防风险、优服务，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二是进一步聚力保障改善民生，维护社会稳定，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预算

资金使用效率不超出预算按排。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工作预案和管理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管理，使项目资金足量使用，加强项目支出工作预案和管理力度，提高群众满意度。

附件 2：《2022 年度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项目自评结果》摘要版

《2022 年度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项目自评结果自评结果

（摘要版）

## 一、自评结论

（一）项目自评结果得分

区居保局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二）项目自评绩效完成情况

1、执行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按 100%执行

2、完成的项目绩效目标

2022 年区居保局把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参保人员的登记、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做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政策宣传，积极开展“基

金风险内控”专项活动。截至2022年12月底，开展“基金风险内控”检查及部省市下发疑点数据排查等工作。并对享受养老保险待遇人员进行资格认证，防止基金流失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3、未完成的项目绩效目标　　无

（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此项目推进了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有改善、长远生计保障，维护了社会稳定。2022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88万元,执行数为53.88万元，完成预算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转作风、防风险、优服务，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二是进一步聚力保障改善民生，维护社会稳定，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预算资金使用效率不超出预算按排。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工作预案和管理不够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管理，使项目资金足量使用，加强项目支出工作预案和管理力度，提高群众满意度。

# 2022年度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总分：　100

| 项目名称 | 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曾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项目实施单位 | 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 | |
| 项目类别 | 1、部门预算项目 √　　2、省专项　　□　　3、中央转移支付项目　　□ | | | | |
| 项目属性 |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 | | | |
| 项目类型 |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 | | |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 | 预算数（A） | 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得分（20 分*执行率） |
| |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 53.88 万元 | 53.88 万元 | 100% | 2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初目标值(A) | 实际完成值(B) | 得分 |
| 产出指标（40 分） | 数量指标 | 推进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建立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偿机制，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有改善、长远生计保障。1，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2，参保人员的登记、保险费收缴、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 | 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 政策标准 | 20 |
| | 成本指标 | 支出不超过预算 | ≤53.88 万 | 计划标准 | 20 |
| 效益指标（40 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各项支出不超出预算安排 | 计划标准 | 2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按时按量完成了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人员数据测算和待遇发放工作 | 进一步完善 | 计划标准 | 20 |
| 总分 | 100 | | | | |
|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 目标完成 | | | | |
|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 重点按有关要求做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人员数据测算和待遇发放工作，核实不符合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人员的清理工作，有效防范了被征地养老保险资金的流失，确保人社工作稳步运行。 | | | | |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部门决算公开时还未

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八）使用非

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2年度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度，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区人社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服务人民为中心，持续转作风、防风险、优服务，建立健全各项工作机制。在财政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现将我局整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2022年度基本支出总额233.6万元，项目支出总额

53.88万元，全年预算数273.09万元，执行数233.6万元，执行率85.5%。预算资金由主管部门严格管理和监督，达到了全年预期目标。

我局精准做好整体绩效评价工作，一是优化资金支出结构，积极开展养老保险稽核工作，提升经办养老服务，促进基金安全发放；二是加大宣传力度，吸引群众自觉参保、续保，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消除政策知晓盲区，特别是提高中青年人员参保；三是充分利用灵活多样的宣传手段和丰富多彩的宣传形式，用简洁的语言和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进村入户进行宣传，在人群聚集地开展集中的政策咨询活动等，形成“标语处处挂、资料户户有、干部村村走、政策人人懂”的宣传氛围，特别是外出务工人员要采取寄发宣传资料，电话宣传等形式进行宣传动；四是新闻媒体要加大对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的政策宣传报道工作，形成宣传合力，把政府引导参保变为群众的自觉参保的行为；五是调整政策设计，建立养老保险待遇长效增长机制。建议将基础养老金提高与缴费年限、缴费档次挂钩，针对不同的缴费年限、缴费档次，按一定的标准加发基础养老金，鼓励参保人员及早参保、长期缴费，自愿选择高档次缴费，并适时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使待遇水平逐步达到保证基本生活水平标准，真正实现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六是将重复领取养老保待遇、死亡冒领、服刑在押人员违规领取等作为居保稽核工作的重

心；七是完成国家、省、市大数据比对产生的疑点数据核实、处理通过上级来文、自查、群众举报等方式产生的违规领取待遇情况核实、养老保险基金追回工作；八是完成省考核系统上疑点数据的核实、处理、养老保险基金基金追回工作；

通过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进一步加强财务规范管理，使资金足量使用；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达到预期社会效果，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2022 年度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区人社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区财政局大力支持下，圆满完成了此项工作任务。现将我局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2022 年度此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88 万元，执行数为 53.88 万元，完成预算 100％，项目资金由主管部门严格管理和监督，达到了全年预期目标。

项目推进了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确保被征地农民的基本生活有改善、长远生计保障，维护了社会稳定。为进一步提高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推动城乡统筹健康发展，曾都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局针对 2022 年度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经费资金使用情况、社会效益等进行了

深入了解。一是深入村、社区、农户，对新（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及补偿款的政策宣传，为进一步推动城乡统筹发展发挥作用；二是把被征地农民保险补偿资金记入个人账户和养老保险待遇计发，参保人员的登记、基金划拨、待遇核定与支付、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上；三是经了解被征地养老待遇离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不能从根本上解决农村老人这一弱势群体的养老保障，要真正实现养老保障需求，待遇水平还有待提高。

下一步我局将根据新（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的政策为依托，着力做好新（老）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工作的宣传，促进绩效管理工作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